

证券代码：000571 证券简称：新大洲 A 公告编号：临 2018-073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并购境外牛业公司股权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新大洲A，股票代码：000571）于2017年5月15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判断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5月22日起继续停牌。之后公司于2017年6月13日、7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司原预计收购处于乌拉圭及阿根廷的各两个肉牛屠宰及加工资产，由于阿根廷标的公司涉及尚未完成部分资产的调整，使公司在预定期限内无法披露重组预案。根据公司对股票停牌期限作出的承诺，2017年8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收购乌拉圭资产的相关议案，并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8月14日开市起复牌。同时，公司决定在股票复牌后继续筹划收购阿根廷标的公司股权事项，由于预计收购相关资产12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因仍将为构成重大资产重组。2017年8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之后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9月11日、9月25日、10月16日、10月30日、11月13日、11月27日、12月11日、12月26日及2018年1月18日、2月1日、2月22日、3月8日、3月22日、4月9日、4月23日、5月9日、5月23日、6月6日、6月21日、7月5日披露了《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上述公告内容2017年度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2018年度详见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本公司计划收购处于阿根廷的两个肉牛屠宰及加工资产：Ardent Resources

Limited (Cayman)持有的Black Bamboo Enterprises S. A. 的100%股权和Chrysan Taw Enterprises S. A. 的100%股权。

标的公司股权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标的公司股权的持有方为Ardent Resources Limited (Cayman)，其控股股东为Abax Asian Structured Credit Fund II, LP，实际控制人为杨向东，为本公司的非关联第三方。

2、交易具体情况

交易初步方案为公司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标的资产，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涉及发行股份配套募集资金购买资产、或出售资产、资产置换或其他重组方式。

3、与交易对方签订重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尚未与阿根廷资产的交易对方签订任何形式的协议。

4、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包括财务顾问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工作的具体进展情况

公司聘请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担任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独立财务顾问，聘请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担任法律顾问，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审计机构，聘请北京北方亚事资产评估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评估机构。中介机构正在对阿根廷资产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业务、财务等方面展开尽职调查工作、审计、评估。

5、本次交易是否需经有权部门事前审批以及目前进展情况

关于收购阿根廷资产的事项尚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

交易涉及境外投资备案和外汇登记等批准，其中境外投资备案已获黑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准，公司也已收到黑龙江省商务厅颁发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准予自领取证书之日起2年内并购Black Bamboo Enterprises S. A. 和Chrysan Taw Enterprises S. A.。外汇登记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向相关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二、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中介机构正在对阿根廷资产的基本情况、历史沿革、业务、财务等方面展开尽职调查工作、审计、评估。公司正在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论证及协商。

三、重大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交易各方尚未就标的资产签署正式协议，交易尚需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最终方案尚未确定，存在变更或终止的可能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

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每十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继续筹划重组事项进展公告。

由于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2018年公司选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大洲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7月19日